

证券代码：688138

证券简称：清溢光电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零二三年五月十八日

目录

| | |
|--|----|
| 一、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 3 |
| 二、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5 |
| 三、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7 |
| (一)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7 |
| (二)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8 |
| (三)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9 |
| (四)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0 |
| (五)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11 |
| (六)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12 |
| (七)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 |
| (八)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4 |
| (九)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15 |
| 四、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 16 |
| 五、议案附件 | 17 |
| 附件一：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17 |
| 附件二：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5 |
| 附件三：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27 |
| 附件四：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32 |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特制定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其代理人须在会议召开前 30 分钟到会议现场办理签到手续，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会议开始后，会议登记应当终止，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 5 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推举 1 名股东代表、1 名监事代表为计票人，1 名股东代表、1 名律师为监票人，审议事项与股东有关联关系的，相关股东及代理人不得参加计票、监票。

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一、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聘任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二、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三、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个人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才离开会场。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十四、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五、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09）。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5 月 18 日 14 点 00 分

2. 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朗山二路北清溢光电大楼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4.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3 年 5 月 18 日至 2023 年 5 月 18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会议议程：

(一) 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包括股东代理人）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

(三)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 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 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1、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9、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七)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九) 复会，宣布会议表决结果、议案通过情况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二) 出席会议的董事、会议记录人在会议决议上签字；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召集人或其代表、会议主持人在会议记录上签字

(十三) 会议结束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及董事会工作情况，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一。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二：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对 2022 年度公司各方面情况进行了监督。根据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公司监事会编制了《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三：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及财务情况，公司编制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附件三。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四：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在公司 2022 年的经营及财务情况基础上，对公司的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进行综合分析并考虑经济环境、行业形势及市场需求等因素对预期的影响，对 2023 年的经营情况进行预测并编制《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内容详见附件四。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五：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99,031,622.19 元，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473,099,716.99 元。

为持续稳定地回报股东，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1.2 元（含税）。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66,800,0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2,016,000.00 元（含税），占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合并净利润的 32.33%。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六：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已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关于做好科创板上市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完成。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和《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七：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该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该所在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应尽的职责，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拟继续聘请该所为本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八：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23 年度，公司及公司子公司合肥清溢光电有限公司预计与关联方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人民币 25,010.00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尤宁圻需回避表决。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九：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合法、科学、规范、高效地行使决策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3年4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

听取《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独立董事王艳梅、高术峰、陈建惠、王漪及许建笙基于对 2022 年各项工作的总结，撰写了《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现向股东大会汇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艳梅、高术峰、陈建惠、王漪、许建笙

2023 年 5 月 18 日

议案附件

附件一：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营，推动提高了公司的治理水平。现将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 2022 年度经营情况回顾

公司管理层围绕董事会下达的年度经营目标，公司通过提供多品种掩膜版产品和服务，以满足客户和市场的需求。公司执行“以销定产”的经营策略，截至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凭借高质量的产品及服务，公司与下游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营业务稳定增长，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6,215.4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40.1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03.16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2.4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21,824.15 万元，同比增长 40.12%，主要系因市场景气度高，公司接受的订单提升，整体产能利用率提高，子公司合肥清溢光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清溢”）8.5 代及以下高精度掩膜版项目全面投产，生产运行良好，品质稳定。主要经营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要会计数据 | 2022年 | 2021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 | 762,153,955.37 | 543,912,423.04 | 40.1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99,031,622.19 | 44,525,813.82 | 122.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79,040,538.41 | 32,665,126.64 | 141.97 |
| 经营活动产生的 | 134,935,822.28 | 194,179,867.59 | -30.51 |

清溢光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现金流量净额 | | | |
|---------------|------------------|------------------|----------------|
| | 2022年末 | 2021年末 |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1,281,775,122.68 | 1,198,751,500.49 | 6.93 |
| 总资产 | 1,743,035,727.90 | 1,523,487,024.84 | 14.41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 主要财务指标 | 2022年 | 2021年 |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7 | 0.17 | 117.65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37 | 0.17 | 117.65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30 | 0.12 | 150.0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7.98 | 3.75 | 增加4.23个百分点 |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6.37 | 2.75 | 增加3.62个百分点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5.87 | 6.77 | 减少0.90个百分点 |

1、平板显示掩膜版业务

公司加快创新步伐,夯实核心能力,持续推进平板显示掩膜版技术能力的提升,进一步掌握 8.6 代、AMOLED、LTPS 显示的核心技术并建立差异化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质量体系完善、推行智能制造等方式提升市场竞争力支撑产品业务的发展。报告期内,全球平板显示行业景气度下滑,面板厂商为提升产能利用率,加大新品开发的力度,反而带动了平板显示用掩膜版的需求大幅增长,合肥工厂乘势而上,初步在第二季度末实现了量产。平板显示掩膜版实现销售收入 58,255.47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57.03%,随着合肥工厂生产线产能逐步释放,公司产品供应能力提升和市场需求扩大将带来销售收入的增长。

报告期内,合肥工厂的 AMOLED/LTPS 高精度掩膜版工艺技术能力和产能提升,客户推广成效显著,产品量产能力快速提升,推出半透膜(HTM)掩膜获得多家客户的认证并逐步量产;掩膜基板自主涂胶已实现量产。合肥工厂的生产制作能力主要用于 AMOLED/LTPS 等中高端产品,部分产品分辨率达到 1,600 pixel per inch (ppi)并已应用于 VR 产品。公司正在引进平板显示掩膜版光刻机,将进一步提升合肥工厂的综合产能和技术能力。公司积极布局先进的高规格半透膜掩膜版(HTM)与高规格相移掩膜版(PSM)技术,这两项技术将成为未来平板显示和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的核心技术。

2022 年 3 月中旬深圳工厂停产,给深圳工厂的平板显示掩膜版业务带来了一

定的影响，导致深圳工厂整体生产规模及盈利同比去年有所下降。

2、半导体芯片掩膜版业务

公司通过提高半导体芯片掩膜版产品的产能，优化半导体芯片掩膜版的产品结构，以及提升细分市场占有率等举措，来推动半导体芯片掩膜版业务的发展。公司将抓住半导体芯片掩膜版国产替代机遇，在重点客户拓展方面取得突破，250nm 产品批量交付多家客户；建立了 180nm 工艺测试平台，180nm 产品通过国内重点客户的认证。报告期内，公司半导体芯片掩膜版产品实现销售收入 10,227.00 万元，与去年同期相比增长 16.26%，公司的半导体芯片掩膜版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深圳工厂引进的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光刻机已量产，在 2023 年第一季度，配套的检测设备已经投产，而清洗设备亦已进场，目前正在安装调试，预计相关设备投产后将进一步提升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等产品的产能，以更好地满足集成电路凸块（IC Bumping）、集成电路代工（IC Foundry）、集成电路载板（IC Substrate）、MinLED 芯片、MicroLED 芯片、微机电（MEMS）等市场的需求。

3、公司所处产业链的情况

报告期内平板显示及半导体用掩膜版需求快速增长，叠加上游 3M 荷兰公司因环保因素停产，掩膜版保护膜生产所需的化学原料短缺，导致 2022 年一段时间内上游掩膜基板及掩膜版保护膜的供应趋于紧张，原材料交期拉长，外部环境变化对公司供应链管理提出了很高的要求和挑战。公司主要原材料采用日元结算，2022 年以来由于日元大幅贬值，对主要材料成本降低产生了一定正面影响，但部分供应商也因汇率等因素提出了涨价要求。公司也按产品类别和交期，积极与客户沟通取得客户对涨价的理解，消化成本上涨的影响。

4、组织管控与内部管理方面

（1）报告期内，深圳工厂与合肥工厂，根据各自拥有的资源进行研发、改善和整合，提高运营效率，积极推动在平板显示掩膜版市场一体化融合发展。

（2）人才是企业发展的根本动力，公司采取积极的人才引进机制。根据公司战略目标及业务需求，通过引进行业中高端技术人才，增强公司的技术实力。

同时公司激发科研人员创新动力，建立协同创新机制，完善激励制度，推动可持续发展创新体系建设。

（3）2022 年末，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州清溢微电子有限公司和深圳清

溢微电子有限公司，子公司主要职责是推动公司在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方面的业务发展，子公司的建立将有助于公司更好地实现公司战略目标。

(4)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职业发展。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展专业技能等方面的职工培训，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

5、技术创新和新产品研发方面

公司长期专注于自主创新，已取得多项专利及技术成果，在产品研发和设计方面具有一定优势。公司进一步坚持“量产一代，研发一代，规划一代”的研发方式，逐步向新技术发展，以提高公司的技术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在平板显示用掩膜版技术方面，已实现 8.6 代高精度 TFT 用掩膜版及 6 代中高精度 AMOLED/LTPS 用掩膜版的量产，实现了掩膜基板涂胶工艺的量产及半透膜掩膜版(HTM)产品的多家客户供货，正在逐步推进 6 代超高精度 AMOLED/LTPS 用掩膜版的研发、高规格半透膜掩膜版(HTM)与高规格相移掩膜版(PSM)规划开发。

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技术方面，已实现 250nm 工艺节点的 6 英寸和 8 英寸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的量产，完成了 180nm 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的客户测试认证，正在开展 130nm-65nm 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的工艺研发和 28nm 半导体芯片所需的掩膜版工艺开发规划。

公司以市场、行业发展趋势和国家的产业政策为导向，紧跟掩膜版行业的发展方向，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继续加大在新技术、新产品等方面的研发投入，同时加速研发成果的市场化进程，不断提高公司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股东带来更大回报。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达 4,474.38 万元，同比增长 21.45%，占营业收入比例 5.87%。公司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8 件，实用新型 11 件，软件著作权 3 件，投稿论文 4 篇；新获授权国家发明专利 1 件，实用新型 19 件，软件著作权 3 件，发表论文 4 篇。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 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2 年度，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报告、关联交易、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选举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修订公司制度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要事项，促进了公司各项经营活动的顺利开展。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年度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等 21 个议案。

2、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3、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关于选举庄鼎鼎先生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选举庞春霖先生、王漪先生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4、202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等 5 个议案。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工作

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自成立起一直按照相应的议事规则运作，在公司战略制定、内部审计、人才选拔、薪酬与考核等各个方面发挥着积极的作用，为公司各项决策提供了专业的意见参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职的原则，指导和督促内部审计制度的实施，并对公司的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财务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报告以及各项业绩的完成情况进行认真审核，有效履行了监督审计职能。公司提名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对新提名的董事会成员的任职资格进行了严格的审查，完成了新任董事的提名工作。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

（三）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2022 年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获通过。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充分发挥董事会职能作用，保障了公司的规范运营，提高了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为顺应我国平板显示行业和半导体芯片行业的快速发展，提升产业链国产化水平，扩大产业规模和实现产品升级，公司将发挥公司技术、管理、服务和成本等方

面的优势，不断完善并拓展自身产品结构和市场布局。

2023 年，合肥工厂将引进平板显示光刻机，继续扩充高端平板显示用掩膜版的产能；深圳工厂积极提升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的精度及扩充新产能，将引进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光刻机和配套设备，以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公司将积极应对宏观经济不确定等因素，力求实现各项业务稳定增长。

1、产品方面，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平板显示及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产业布局并提升公司竞争优势，加大资源研发更高端产品，丰富产品组合，开辟新的利润增长点。

公司将依托技术优势，以现有客户为基础，扩大产品组合，确立市场的认可，适时稳步拓展相关业务。2023 年，合肥工厂将引进平板显示用掩膜版光刻机继续扩大 8.6 代高精度 TFT 用掩膜版和 6 代高精度 AMOLED/LTPS/LTPO 用掩膜版产品的产能和技术能力，提升及增加半透膜（HTM）掩膜版产能，为后续进一步扩大市场占有率，为国内面板企业提供更可靠的供应链打下坚实基础。

2023 年，深圳工厂将继续拓展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业务，引进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光刻机及配套设备，持续提高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的产能，并开展 130nm-65nm 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的工艺研发和 28nm 半导体芯片所需的掩膜版工艺开发规划。

以上各投资建设项目的稳步推进及逐步量产，为公司未来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产业布局方面，公司认为向上游产业链拓展将有效缩短交期、降低材料成本、提高产品制作能力和品质。随着合肥工厂掩膜基板涂胶产线量产，将对 2023 年公司整体降低原材料采购成本、扩大产品线并提升终端产品的质量起到支撑作用。公司一直以来积极探讨向上游产业链拓展，很早与国内多个家厂商合作，推进上游产业链国产化积累了丰富的经验。随着掩膜版市场不断扩大，越来越多的投资者和潜在投资者进入，国产化替代在逐步落地，未来可降低掩膜版材料成本，全面提升公司的竞争能力。

3、技术创新方面，根据公司的技术发展规划，加快技术开发进度，通过对接上下游产业链发展的需要，将掩膜版技术进一步在半导体芯片与平板显示应用领域进行推广，提高技术成果向新产品转化的效率，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

4、市场营销方面，公司将继续实施贴近客户服务策略，和主要客户保持密切沟通，以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公司产业布局。通过长期合作，公司与国内主要平板显示制造客户的合作关系日趋稳定，公司合肥工厂量产后，与客户的合作领域及订单逐步扩大。公司将继续稳定现有客户，同时加大品牌推广力度，逐步完善公司的营销能力。

在公司营销管理体系架构下，全面优化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营销体系和架构，加强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营销的管理，聚焦半导体客户的需求，提升客户满意度和占有率。

根据公司发展战略，在继续深耕平板显示行业用掩膜版客户的同时，公司将拓展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领域的客户，为公司创造新的业绩增长点。

5、人才发展方面，公司持续优化人才结构，以现有人才为基础，完善员工职业发展计划，为员工提供多种职业发展机会（“管、工、技”三条通道），创造员工成长和发展的职业空间，同时择优引进具有较高素质的、急需的各类专业人才。

根据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对管理团队进行优化并组织开展梯队建设工作，持续完善管理团队。在人才培养方面，以多种方式培养锻炼技术人才，为科技人才的快速成长提供发展路径。促进公司健康、长期、持续发展。

未来三年，公司一方面将充实完善现有激励机制，确保现有人才队伍保持稳定，另一方面将加大高层次人才引进力度，从国内知名大专院校、科研单位引进优秀应届毕业生和资深技术人员，进一步优化和完善公司的人才队伍结构。

6、成本领先方面，公司新建大尺寸涂胶线已量产，同时通过扩大销售及生产规模和自动化生产等措施降低生产和经营成本，提升高精度、高利润掩膜版的产品销售比重，提高公司综合产品的利润。通过以上措施，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

7、组织管理方面，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科学有效的决策机制和内部管理机制，充分发挥董事会、监事会和独立董事的作用，实现决策科学化、运行规范化。建立科学有效的公司决策机制、市场快速反应机制和风险防范机制，提升整体运作效率，实现企业管理的高效灵活，增强公司的竞争实力，持续推进公司内部管理模式的改革，优化内部生产模式与组织架构，进一步提升公司生产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附件二：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着对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责，认真听取了公司在生产经营、投资活动和财务运作等方面的情况，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过程，对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对公司经营运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2022 年度，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4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报告、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并列席了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经营运作情况进行了监督，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的提高。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1、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10 个议案。

2、2022 年 4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3、2022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4、202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1、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审核意见

2022 年度，公司监事列席了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监事会认为，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召开程序及董事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等方面，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了公司的依法运作；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有效执行，防止了经营管理风险；公司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公司职务时，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利益的行为。

2、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核查意见

公司监事会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完善、管理规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3〕3-288 号）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监事会对公司《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审核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进行了充分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当前资金需求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4、对公司定期报告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度相关定期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定期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能反映公司 2022 年度各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状况和财务情况，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的人员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三、2023 年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监督公司管理层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决策，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切实维护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

附件三：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现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经营成果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2022 年 | 2021 年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 营业收入 | 76,215.40 | 54,391.24 | 21,824.16 | 40.12% |
| 营业成本 | 57,013.74 | 40,778.97 | 16,234.77 | 39.81% |
| 营业利润 | 10,064.74 | 5,391.42 | 4,673.32 | 86.68% |
| 利润总额 | 10,047.21 | 5,351.36 | 4,695.85 | 87.75%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 9,903.16 | 4,452.58 | 5,450.58 | 122.41% |

二、主要财务状况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增减额 | 增减率 |
|---------|------------|------------|-----------|---------|
| 货币资金 | 22,411.82 | 15,486.49 | 6,925.33 | 44.72% |
| 应收票据 | 201.57 | 602.57 | -401.00 | -66.55% |
| 应收账款 | 22,095.36 | 15,432.17 | 6,663.19 | 43.18% |
| 应收款项融资 | 897.95 | 915.28 | -17.33 | -1.89% |
| 预付款项 | 257.88 | 228.53 | 29.35 | 12.84% |
| 其他应收款 | 199.56 | 260.24 | -60.68 | -23.32% |
| 存货 | 14,342.79 | 8,736.87 | 5,605.92 | 64.16% |
| 其他流动资产 | 210.72 | 202.85 | 7.87 | 3.88% |
| 流动资产合计 | 60,617.65 | 41,865.00 | 18,752.65 | 44.79% |
| 固定资产 | 103,414.75 | 92,222.45 | 11,192.30 | 12.14% |
| 在建工程 | 3,697.64 | 13,558.31 | -9,860.67 | -72.73% |
| 使用权资产 | 26.25 | 8.03 | 18.22 | 226.94% |
| 无形资产 | 1,744.30 | 1,814.56 | -70.26 | -3.87%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20.39 | 363.40 | 456.99 | 125.75%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982.59 | 2,516.95 | 1,465.64 | 58.23%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 113,685.92 | 110,483.70 | 3,202.22 | 2.90% |
| 资产总计 | 174,303.57 | 152,348.70 | 21,954.87 | 14.41% |
| 短期借款 | 5,000.00 | | 5,000.00 | |
| 应付账款 | 16,243.40 | 9,135.00 | 7,108.40 | 77.81% |
| 预收款项 | 10.30 | | 10.30 | |
| 合同负债 | 118.56 | 201.59 | -83.03 | -41.19% |

清溢光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 | | | |
|---------------|------------|------------|-----------|---------|
| 应付职工薪酬 | 785.65 | 597.92 | 187.73 | 31.40% |
| 应交税费 | 517.61 | 767.62 | -250.01 | -32.57% |
| 其他应付款 | 1,892.14 | 3,779.07 | -1,886.93 | -49.93%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940.79 | 2,902.23 | 1,038.56 | 35.79% |
| 其他流动负债 | 37.67 | 42.99 | -5.32 | -12.38% |
| 流动负债合计 | 28,546.13 | 17,426.42 | 11,119.71 | 63.81% |
| 长期借款 | 7,925.99 | 7,994.97 | -68.98 | -0.86% |
| 租赁负债 | 7.61 | | 7.61 | |
| 递延收益 | 9,646.33 | 7,052.17 | 2,594.16 | 36.79%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17,579.93 | 15,047.14 | 2,532.79 | 16.83% |
| 负债合计 | 46,126.06 | 32,473.55 | 13,652.51 | 42.04%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 26,680.00 | 26,680.00 | - | 0.00% |
| 资本公积 | 48,212.50 | 48,212.50 | - | 0.00% |
| 其他综合收益 | -19.75 | -19.75 | - | -0.00% |
| 盈余公积 | 5,994.79 | 5,425.24 | 569.55 | 10.50% |
| 未分配利润 | 47,309.97 | 39,577.16 | 7,732.81 | 19.54%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 128,177.51 | 119,875.15 | 8,302.36 | 6.93%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 128,177.51 | 119,875.15 | 8,302.36 | 6.93% |

三、报告期内，主要财务数据大幅变动原因

单位：万元

| 项目名称 | 期末数 | 期初数 | 增减额 | 增减率 | 说明 |
|------|-----------|-----------|----------|---------|--------------------------|
| 货币资金 | 22,411.82 | 15,486.49 | 6,925.33 | 44.72% | 主要系母公司期末货币资金增加所致 |
| 应收票据 | 201.57 | 602.57 | -401.00 | -66.55% | 主要系期末信用等级不高的银行承兑汇票存量减少所致 |
| 应收账款 | 22,095.36 | 15,432.17 | 6,663.18 | 43.18% | 主要系本期产销规模增加所致 |
| 存货 | 14,342.79 | 8,736.87 | 5,605.92 | 64.16% | 主要系子公司合肥清溢期末原材料和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

清溢光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 | | | | |
|-------------|-----------|-----------|-----------|---------|--------------------------------------|
| 在建工程 | 3,697.64 | 13,558.31 | -9,860.68 | -72.73% | 主要系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
| 使用权资产 | 26.25 | 8.03 | 18.23 | 227.12% |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常裕光电办公室租赁所致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820.39 | 363.40 | 456.99 | 125.75% | 主要系子公司合肥清溢可弥补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所致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 3,982.59 | 2,516.95 | 1,465.65 | 58.23% | 主要系期末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
| 应付账款 | 16,243.40 | 9,135.00 | 7,108.40 | 77.82% | 主要系期末应付设备及备件款增加所致 |
| 合同负债 | 118.56 | 201.59 | -83.03 | -41.19% | 主要系本期客户预收账款减少所致 |
| 应付职工薪酬 | 785.65 | 597.92 | 187.73 | 31.40% | 主要系期末应付短期薪酬增加所致 |
| 应交税费 | 517.61 | 767.62 | -250.00 | -32.57% | 主要系期末应交增值税及所得税减少所致 |
| 其他应付款 | 1,892.14 | 3,779.07 | -1,886.92 | -49.93% | 主要系子公司合肥清溢期初尚未满足项目验收条件的政府补助款转入递延收益所致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3,940.79 | 2,902.23 | 1,038.57 | 35.79% | 主要系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
| 递延收益 | 9,646.33 | 7,052.17 | 2,594.17 | 36.79% | 主要系本期新增的政 |

清溢光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项目名称 | 本期数 | 上期数 | 增减额 | 增减率 | 说明 |
|----------------|-----------|-----------|------------|---------|---------------------|
| 财务费用 | 475.24 | 146.45 | 328.78 | 224.50% | 主要系子公司合肥清溢借款利息增加所致 |
| 其他收益 | 2,183.01 | 1,285.77 | 897.24 | 69.78% | 主要系本期确认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 信用减值损失 | -251.75 | -168.65 | -83.10 | 不适用 | 主要系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增大所致 |
| 资产减值损失 | -296.96 | -133.82 | -163.14 | 不适用 | 主要系本期存货跌价计提增加所致 |
| 营业外收入 | 62.69 | 8.25 | 54.44 | 659.91% |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运输理赔款增加所致 |
| 营业外支出 | 80.23 | 48.31 | 31.92 | 66.09% | 主要系本期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所致 |
| 所得税费用 | 144.05 | 898.78 | -754.74 | -83.97% | 主要系本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
| 项目名称 | 本期数 | 上期数 | 增减额 | 增减率 | 说明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 78,279.18 | 52,304.65 | 25,976.74 | 49.66% |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长所致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490.86 | 87.95 | 402.92 | 458.14% | 主要系本期有关税退回所致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4,101.26 | 16,231.29 | -12,130.03 | -74.73% | 主要系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 54,525.49 | 36,068.92 | 18,456.57 | 51.17% | 主要系产销规模增长购 |

清溢光电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 | | | | | |
|---------------------------|----------|-----------|------------|----------|------------------|
| | | | | | 买材料大幅增加所致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63.09 | 1.62 | 61.47 | 3802.66% | 主要系本期处理固定资产增加所致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9,798.79 | 30,501.33 | -20,702.54 | -67.87% | 主要系本期购建固定资产减少所致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3,661.08 | 1,438.21 | 2,222.88 | 154.56% | 主要系本期偿还的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

注：本报告中“合肥清溢”指“合肥清溢光电有限公司”

本报告中的增减率系根据以元为单位的实际数计算所得，以上数据及指标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

附件四：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预算编制说明：

本预算报告是公司本着求实稳健原则，结合市场和业务拓展计划，在充分考虑公司现实业务各项基础、经营能力，在市场、国家政策等因素无重大变化、没有资产并购等资本运作项目的假设前提下，并依据公司发展计划及公司经营目标编制的。

1、公司 2023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

2023 年，公司立足于深圳与合肥两地工厂，继续提升合肥工厂高端平板显示用掩膜版的产能，同时深圳工厂将新引进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光刻机和配套设备，提升半导体芯片用掩膜版的产能和精度，以满足客户及市场需求。

整体上，2023 年公司力求实现各项业务的稳定增长。具体情况详见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三）经营计划”内容。预计公司 2023 年实现营业收入将同比增长 20%以上。

2、特别提示：

（1）本预算为公司 2023 年度经营计划的内部管理控制考核指标，不代表公司 2023 年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经济环境、市场需求等诸多因素，具有很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宏观环境，市场趋势等变化，进行必要的调整。

（2）本预算是基于公司目前的业务现状对 2023 年设定的经营目标，并未考虑非经常性因素的影响，亦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清溢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5 月 18 日